

A 类
公开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体育局

五教体函〔2023〕6 号

关于昆明市五华区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二次 会议第 165 号提案答复的函

和金字代表：

您提出的《利用好省属义务教育公办学校为五华教育服务》
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建议内容

您在提案中提到，云大附中、师大实验、昆明理工大学附属
中学、小学等高校附属学校转为公办学校后，隶属关系为省教育
厅的二级事业单位，委托大学进行日常管理，但也是五华区义务
教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建议五华区利用好省属义务教育的公

办学校为五华教育服务。

二、答复正文

（一）具体办理工作内容

收悉您的提案后，我局高度重视，提案主办科室于7月4日与您进行了详细的面商，您的建议主要包括两点：一是充分利用大学领办中小学优势，将薄弱学校纳入大学领办的中小学集团化管理，畅通校际间交流渠道，充分发挥名校辐射引领带动作用，扩大优质资源规模辐射效应，逐渐缩小区域、校际之间的发展差距。二是发挥省属义务教育的公办学校的区属优势，借鉴云南师范大学附属小学文林校区招生只针对五华区户口摇号模式，按照属地管理政策，省属义务教育的公办学校招生可按照一定比例针对五华区户口学生进行摇号，充分发挥省属义务教育的公办学校优势更好地为五华教育服务。

（二）办理结果

非常感谢您对五华教育工作的重视和关心，为推进省属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发展，利用好优质教育资源，我区主要做法如下：

第一，完善协调机制，加强管理，为省属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发展创造更好条件。按照《云南省教育厅关于授权云南大学等高校对其附属中小学校实施日常管理的通知》（云教函〔2023〕26号），我区教育体育局在招生工作、教学安排、教学评价、教育督导、评优树先、美育展演展示、国防教育、学生学籍管理、教师职称评定、校长职级评审认定等方面对省属高校附属中小学校

加强管理。我区对附属中小学发展中的困难和问题进行深入研究，给予指导与支持。

第二，加强地校交流，深化合作，为教育教学研究和人才培养做出有益的探索。我区在开展教研活动、教师培养、教学评价等方面积极利用云大附中、师大实验、昆明理工大学附属中学、小学等高校附属学校的优质资源，并进行资源共享、课程共建，充分发挥其辐射带动作用，扩大其影响力和知名度，同时在校本教研、教育质量提升、教师发展、教学质量评价等方面为高校附属中小学校提供更好的服务与指导。

第三，推行学区化管理和集团化办学。我区充分发挥学区化、集团化办学模式优势和优质品牌学校示范辐射作用，增加优质教育资源总量，促进学区学校间优势互补，增强薄弱学校造血机能，整体提升办学质量。下一步，我区也将充分利用大学领办中小学优势，充分发挥名校辐射引领带动作用，促进校际间管理、教学、教研紧密融合，进一步推进我区教育高质量发展。

您的建议为我们的工作拓宽了思路，为更好地发挥省属高校附属中小学的优势和辐射引领作用，服务五华教育高质量发展，下一步，我局将用好政策、资源，进一步完善地校协调、交流机制，为建设共建共管、共创共享的地校教育发展共同体而努力。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此页无正文)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体育局

2023 年 7 月 13 日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邓国谊 13888529413)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人事工作委员会，区政府督查室。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3 年 7 月 13 日印发
